

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文件

晋监能安全〔2022〕142号

关于切实做好2022年国庆期间电力安全生产工作 工作的通知

中央驻并及省属电力集团、有关电力企业：

9月23日，国务院安委会、山西省安委会分别召开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，9月26日，国家能源局召开电力安全风险管控工作视频会议，对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进行了部署。为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确保节日期间全省电力生产安全稳定和可靠供应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提高站位，落实责任担当。国庆临近，党的二十大召开在即，是保稳定、保安全的攻坚期、敏感期。目前电力建设、检修、生产处于高峰期，部分地区疫情反弹使得安全形势严峻复

杂。各单位要紧紧围绕防风险、保安全、迎二十大这条主线，提高站位、强化担当。国庆期间企业有关负责人要在岗在位，严格落实安全第一原则，在岗职工要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中央企业要带好头、做表率，杜绝形势主义、官僚主义。要紧密结合国庆特点，以更好的标准，更高的要求，全力以赴抓好国庆期间电力安全保障工作，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二、周密部署安排，突出防范重点。各单位要强化组织领导，针对以往节日期间人心浮动、管理松懈的问题，制定落实节日期间安全保障专项措施，合理安排各项安全生产工作。坚决不能出现超能力超强度的生产，对不放心的区域、不放心的作业、不放心的人员要加强管理，不适应节假日期间开展的工序和行为要坚决停下来。对危化品、输卸煤、贮灰场、受限空间及检修施工等区域要重点防范，特别要加强外委人员较为集中的作业区域安全管控。要充分做好防洪防汛、火灾防范及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，确保安全过节。

三、吸取事故教训，加强安全管理。9月21日、9月25日广东、宁夏电力企业发生两起高坠事故，各单位要深刻吸取各类安全事故教训，切实做好电力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不断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加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，加强电力建设及检修施工安全管理，强化电力监控系统网络安全防控，

密切关注山西区域汛期延后特点，做好防灾减灾工作。要采取有效措施，严防各类电力事故，坚决杜绝大范围停电等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事件发生。加强电力调度和供用电管理，合理安排运行方式。发电企业要严格执行调度命令，切实做好燃料供应储备和设备检修维护，确保发电机组正常运行，为迎峰度冬做好准备。

四、严格值班值守，强化应急管理。各电力企业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中央驻并及省属电力集团 9 月 29 日前将国庆期间值班安排表报送我办（见附件）。加强信息报送，国庆期间施行“零报告”制度，中央驻并及省属电力集团每日汇总所属单位信息，每日 15:00 前向山西能源监管办报送信息。发生各种突发安全事件和异常情况要即时上报，确保信息畅通，严格落实信息报告制度。同时要强化应急准备，加强应急联动，确保发生突发事件后能有序有力应对处置。

值班电话：0351-7218363 传真号：0351-7218283

报送邮箱：sxnjbaqc11@126.com

附件：国庆期间值班安排表

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27 日

(此页无正文)

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

2022年9月27日印发



